

证券代码：832477 证券简称：航凯电力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世纪航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上午10:00-12: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477	航凯电力	2026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金考律师事务所。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5 年度决策经营工作开展的情况，总结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成绩，并对公司 2026 年度的主要工作做了总体要求和部署，拟定了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根据监事会 2025 年度监督检查工作的开展情况，总结报告期内工作成果并对下一年度工作进行安排，编制了《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决算报告》，对 2025 年度的财务工作以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性报告。

4、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业绩，结合行业的发展状况，公司编制了《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以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权益分派。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6、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

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26-00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5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板井路69号世纪金源商务中心写字楼六层7A7C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赵媛媛

电话：010-88463121；传真：010-88463121；电子邮箱：zyy@hkpower.com.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板井路69号世纪金源商务中心写字楼六层7A7C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北京世纪航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世纪航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世纪航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